



172812050566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 106 号


项目名称：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司锅炉废气、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盖章)



# 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左上角无  标志符号无法律效力。
- 2、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经涂改、增删无效。
- 3、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合缝章”无效。
- 4、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5、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有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 7、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和环境质量现状情况。
- 8、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 本机构通讯资料：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31—8279965

传 真：0931—8279965

邮政编码：730000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445 号甘肃联创孵化大厦十二楼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2812050566

名称：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445号甘肃联创孵化大厦十二楼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2812050566

发证日期：2019年5月10日

有效期至：2023年9月10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 106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委托单位	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 司	地 址	天水市 秦安县
项目名称	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 司锅炉废气、噪声检测	受测地点	天水市 秦安县
采样日期	2019 年 6 月 5-6 日	样品交接日期	2019 年 6 月 7 日
分析日期	2019 年 6 月 10 日		
检测项目	锅炉废气检测：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噪声检测：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仪器	具体见表 1、表 2		
检测依据	具体见表 1、表 2		
评价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燃气锅炉标准 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 准限值		
检测目的	/		
样品状态 描述	/		
<b>检 测 概 况</b>			
<p>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甘肃泰达包装印务发展有限公司锅炉废气、噪声检测项目进行检测，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检测方案，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6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工作，采样后交于分析室进行了分析工作。</p>			

审核：李廷霞

签发：李廷霞

编制：王佳梅



检验检测专用章（盖章）

签发日期：2019.6.17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106号

第2页共6页

### 质控措施

为确保本次检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检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和分析人员自校合格的器具，分析设备均经计量认证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依据质控措施，对检测全过程包括采样、分析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检测所有原始数据、统计数据，均经分析人员、质控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审核后使用。

### 检测内容

#### 一、锅炉废气检测

##### 1、检测点位

本次检测在锅炉烟气排放口设1个检测点位。

##### 2、检测时间及频次

在工况正常运行（负荷为75%以上），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检测1天，每天检测3次。

##### 3、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具体见表1。

表1 锅炉废气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
SO <sub>2</sub>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YT-XC-026）
NO <sub>x</sub>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YT-XC-026）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YT-XC-026） GL124-1SCN 型万分之一天平（YT-FX-031） DGG-9053A 型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YT-FX-003）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106号

第3页共6页

### 二、噪声检测

#### 1、检测点位

本次检测分别在厂界四周各设1个检测点位，共设4个检测点位。

#### 2、检测时间及频次

连续检测2天，每日昼间、夜间各检测1次，昼间为6:00—22:00，夜间为22:00—次日6:00。

#### 3、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具体见表2。

表2 噪声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YT-XC-006) AWA6221A 型声校准器 (YT-XC-007)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 106 号

第 4 页 共 6 页

###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 “表 3 标准滤筒质控结果”
- “表 4 废气排放口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 “表 5 锅炉废气排放口 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检测结果”
- “表 6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噪声质控结果”
- “表 7 噪声检测结果”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第106号

第5页共6页

表3 标准滤筒质控结果

项目	编号	质控范围 (g)	称量结果 (g)	评价结果
滤筒	1#	0.9589±0.0005	0.9590	合格
	2#	1.0254±0.0005	1.0251	合格

表4 废气排放口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采样日期	额定功率(MW)	实际功率(MW)	负荷(%)
6月5日	4.2	3.5	83

表5 锅炉废气排放口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含氧量 (%)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SO <sub>2</sub> 排放 速率 (kg/h)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O <sub>x</sub> 排放 速率 (kg/h)	烟尘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烟尘排放速率 (kg/h)
				实测值	折算值		实测值	折算值		实测值	折算值	
6月5日	第一次	1365	4.2	9	9	0.012	46	48	0.063	2.40	2.50	0.003
	第二次	1573	4.3	7	7	0.011	43	45	0.068	3.44	3.60	0.005
	第三次	1959	4.0	8	8	0.016	52	54	0.102	2.44	2.51	0.005

备注：排气筒高度9m 采样嘴直径：12.0mm 烟道截面积：0.2827m<sup>2</sup> 净化设备：/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中燃气锅炉标准限值：烟尘≤20mg/m<sup>3</sup>；SO<sub>2</sub>≤50mg/m<sup>3</sup>；NO<sub>x</sub>≤200mg/m<sup>3</sup>。



# 甘肃易通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易通监测【2019】 第106号

第 6 页 共 6 页

**表 6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噪声质控结果**

单位: dB(A)

仪器型号及名称	校准值	示值偏差	测量前示值	测量后示值	结果评价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94.0	±0.5	93.8	93.8	合格

**表 7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6月5日		6月6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52.4	43.0	52.7	43.8
厂界南侧	50.8	41.4	51.4	41.7
厂界西侧	52.1	43.3	52.5	44.0
厂界东北侧	51.1	41.2	51.7	42.0

备注: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以下空白